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研究會議紀錄

【高中體育科/領域 第 1 次】

會議時間	103 年 2 月 10 日星期一 10 時 10 分至 12 時 00 分	會議地點	高中 105 班教室
會議主席	張浩桂師	會議記錄	林小娟師
列席人員	(詳見簽到表)		
會議議程			
一、事務宣導			
二、討論體育班發展委員會委員			
三、分配教學進度表、網頁檢核各項工作			
宣導事項			
教務處	一、第二學期各科、各年級教學計畫(2 月 22 日)、教學進度請於親師座談會前上傳，並將評量標準放入資料中，以便有紀錄可查。 二、本學期各科(領域)於共同備課時間至少辦理 8 次教學研究會及社群活動，未能出席之教師，須事前完成請假手續。 三、專業發展面向得含：(一)發展差異化教學、有效教學策略、(二)精進教學診斷及補救教學知能、(三)推動以學習者為中心的教材教法、(四)建構能力指標及發展地圖、(五)發展多元評量及評量規準及(六)發展學科特色課程設計。 四、國中依教育局規劃領域共同備課研習，每學期至少有 8-12 次社群對話，內容配合各領域輔導團指示辦理。因國中校務評鑑要求，每學期於定期評量後至少討論「運用學習評量結果調整教學」一次之議題，並記錄於會議記錄中。		
學務處	一、依環境教育法之規定，師生每人每年(103/01/01-103/12/31)皆須達到環教 4 小時。 二、提醒老師有關「教師進行學生管教」注意事項：各校教師進行班級經營及學生管教時，應本於良性親師互動原則，並基於教育專業及愛心，進行相關學生輔導事宜，勿因過度情緒管教或採不當連坐處罰之負向管教		

而影響學生受教權益、教育品質及學生心理等，並尊重學生隱私權。提醒各任課老師依教育部「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實施辦法」，學生上課遭老師罰站時數(每次不得超過乙小時、每日不得超過兩小時)。

科/領域事務討論

- 一、4月19日(六)至4月24日(四)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，請體育班任課老師先行調整進度。
- 二、本學期高國中網站檢核人員、網頁管理、檢核表、會議記錄人等工作分配(網站檢核人員-賴奕傑師，每月網頁更新、會議記錄表)。
- 三、體育發展委員會：田徑教練張浩桂老師、邱為榮教練、羽球教練林峻永及高中316導師蕭博仁師、體操鄭焜杰教練、柔道鄒國良教練、高中216導師莊晴惠師
- 四、請徐瑞昌老師指導體育運動微電影影片製作教學。

會辦單位

教學組長

教務主任

校長